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ield Go Holdings Ltd.**

###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96)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144.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8.1百萬港元)。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損率約為16.7%(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率：約5.9%)。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所得稅前虧損約為26.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所得稅前溢利：約4.7百萬港元)。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6.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3.7百萬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5.53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0.78港仙)。
-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並附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之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144,341	228,059
直接成本		<u>(168,475)</u>	<u>(214,513)</u>
(毛損)／毛利		(24,134)	13,54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5,352	(3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931)	(7,752)
財務成本	6	<u>(907)</u>	<u>(1,072)</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	(26,620)	4,688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68</u>	<u>(94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及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u>(26,552)</u>	<u>3,74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港仙 <u>(5.53)</u>	港仙 <u>0.78</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7	1,655
使用權資產		704	1,442
遞延稅項資產		129	35
		<u>1,940</u>	<u>3,132</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6,608	56,686
合約資產		169,462	194,38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405	25,267
受限制現金	12	3,046	3,046
可收回稅項		1,807	1,833
		<u>249,328</u>	<u>281,213</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54,671	50,993
合約負債		5,987	15,654
銀行借款		48,054	43,24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4,600
租賃負債		711	1,431
		<u>109,423</u>	<u>115,92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39,905</u>	<u>165,291</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41,845</u>	<u>168,423</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7</u>	<u>43</u>
資產淨值		<u>141,828</u>	<u>168,38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4,800	4,800
儲備		<u>137,028</u>	<u>163,580</u>
權益總額		<u><u>141,828</u></u>	<u><u>168,380</u></u>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9路有線電視大樓39樓8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則主要從事裝修服務及供應裝修材料。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之直接兼最終控股公司為凱朗控股有限公司(「凱朗」)(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文海源先生(「文先生」)、吳婉珍女士(「文夫人」)(文先生之配偶)及何志康先生(「何先生」)擁有的公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整份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獲本公司獨立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每千為單位之港元(「千港元」)呈列。

###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本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下文所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編製及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概無重大影響。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於其項下產生的10,000港元計入其他收益)外，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準則、詮釋或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此修訂提供一項實際權宜方法，讓承租人無需評估直接因COVID-19疫情而產生的若干合資格租金優惠(「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是否為租賃修訂，而是可按猶如其非租賃修訂的方式將租金優惠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用有關修訂，並將實際權宜方法應用於本集團於中期報告期內獲取的所有合資格的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因此，收取的租金優惠已於觸發該等付款的事項或情況發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為負數可變租賃付款(計入附註5的其他收益中)。這對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並無影響。

### 4. 收益

本集團之主營業務披露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按收益確認的時間劃分：		
隨時間轉讓的控制權	<u>144,341</u>	<u>228,059</u>
按服務類型劃分：		
裝修服務	<u>144,341</u>	<u>228,059</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承接了一個位於屯門、合約總額為117,308,000港元的項目。受到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影響，該項目獲延長及延遲。為了追上進度並在二零二零年七月或之前將項目交付予最終買家，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了意外的額外成本並錄得收益24,984,000港元以及毛損約2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錄得收益及毛利約34,999,000港元及1,75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分別約為14,968,000港元及21,296,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約10,223,000港元及42,702,000港元)。

主要經營決策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本集團的裝修服務視作單一經營分部並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以就資源分配作出判斷及評估集團表現。此外，本集團僅在香港開展業務。因此，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於香港進行的營運，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的收益貢獻本集團10%以上收益總額如下所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sup>1</sup>	84,290	142,814
客戶B <sup>1</sup>	26,550	不適用 <sup>2</sup>
客戶C	24,984	34,999
	<b>135,824</b>	<b>212,813</b>

<sup>1</sup> 該客戶代表一個集團內的諸多公司。

<sup>2</sup> 相應收益不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 5.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	1
政府補助(附註)	5,313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8	(35)
雜項收入	10	–
	<b>5,352</b>	<b>(34)</b>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了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為「一般僱員」及建造業「長散工」提供的有關「保就業計劃」約5,313,000港元的財政支援，作為COVID-19疫情的紓困措施的一部分。

##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利息	879	1,013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28	59
	<b>907</b>	<b>1,072</b>

7.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扣除下列各項後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附註(i))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4,263	21,924
向界定退休計劃作供款	599	963

	<u>14,862</u>	<u>22,887</u>
--	---------------	---------------

(b) 其他項目

折舊計入：

直接成本

—自有資產
 15 | 11 |

行政開支

—自有資產
 533 | 482 |

—使用權資產
 738 | 712 |

	<u>1,286</u>	<u>1,205</u>
--	--------------	--------------

分包費用(計入直接成本)
 114,802 | 150,703 |

材料及成品成本
 40,419 | 41,059 |

核數師薪酬
 200 | 200 |

租期少於12個月的機械及設備短期租賃
 67 | 251 |

租期少於12個月的倉庫短期租賃
 - | 107 |

	<u>114,802</u>	<u>150,703</u>
--	----------------	----------------

附註(i)：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計入：

直接成本
 11,725 | 19,316 |

行政開支
 3,137 | 3,571 |

	<u>14,862</u>	<u>22,887</u>
--	---------------	---------------



##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26	822
遞延稅項	(94)	124
所得稅(抵免)/開支	<u>(68)</u>	<u>946</u>

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二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產生或所得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稅率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惟本集團之合資格實體乃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計算撥備，而於香港並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的利得稅將繼續按16.5%(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6.5%)的劃一稅率徵稅。

## 9.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總額達約38,400,000港元)，並獲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在二零一九年十月支付。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6,552)	3,74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480,000</u>	<u>480,000</u>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u>(5.53)</u>	<u>0.78</u>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6,215	36,196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7)	(3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26,178	36,159
應收保留金(附註(b))	16,733	16,39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c))	3,697	4,128
	<b>46,608</b>	<b>56,686</b>

附註：

### (a) 貿易應收款項

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30天。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0,692	15,275
31-60天	14,968	14,136
61-90天	-	6,203
超過90天	518	545
	<b>26,178</b>	<b>36,159</b>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111,000港元)。

(b) 應收保留金

應收保留金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並無逾期，並且根據相應合約條款到期結算(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一般允許合約之總合約價格之3%至10%作為保留金。保留金並無抵押、不計息並於個別合約之保養期(由有關合約完成日期起介乎12個月至24個月)完結後可收回。

根據保養期完結結算本集團的應收保留金到期日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到期	<u>16,733</u>	<u>16,399</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就應收保留金總額計提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21,000港元)。

(c)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481	309
按金	2,561	2,590
預付款項	<u>736</u>	<u>1,310</u>
	3,778	4,2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81)</u>	<u>(81)</u>
	<u>3,697</u>	<u>4,128</u>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就其他應收款項計提額外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1,000港元)。

12. 受限制現金

受限制現金指為真誠履行本集團與客戶之間的合約條款而存置保險公司的存款。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4,315	46,295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8,264	4,698
遞延政府補助(附註(a))	8,992	-
就虧損合約計提撥備(附註(b))	3,100	-
	<u>54,671</u>	<u>50,993</u>

附註：

- (a) 香港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為「一般僱員」及建造業「長散工」提供的有關「保就業計劃」的遞延政府補助。該政府補助於條件達成後，在與補助金額擬彌補的成本相匹配的所需期內以直線法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 (b) 在虧損合約項下產生的即期責任獲確認及計量為撥備。其指一份與屯門的項目有關的虧損合約。倘履行合約責任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可從合約中獲得的經濟利益，則本集團存在有關合約。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30天	11,322	20,990
31-60天	7,797	3,372
61-90天	7,670	4,907
超過90天	7,526	17,026
	<u>34,315</u>	<u>46,295</u>

### 14.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u>480,000,000</u>	<u>4,800</u>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覽

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及第三季度，香港整體的建築工程總值繼續下跌，故建築業現正面臨諸多挑戰。在全球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對業務營運造成了不可預測的干擾，令香港經濟衰退的情況更為嚴重，導致香港經濟連續第四個季度萎縮。這一點可從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國民生產總值同比下降9.0%看出來。由於經濟形勢趨緩，因此儘管公營界別的支出有所增加，整體建造開支仍錄得進一步下降，反映出在低迷的營商意欲和黯淡的經濟前景下，私人建造活動受到抑制。

於二零二零年第二及第三季度，儘管香港的樓價仍然高企，但受到疫情和經濟低迷的影響，私人物業建築工程項目出現了不同程度的延誤。向部分私人物業買家交匙的時間推遲了三個月至半年，而部分發展商可能會因建築工程中斷而面臨失去預售的風險。

由於裝修工程行業在很大程度上依賴發展計劃和竣工日期，上述所有因素都使其處於不利狀態。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香港知名裝修承建商，自我們的主要運營附屬公司之一海城裝飾工程有限公司(「**海城裝飾**」)於一九九五年成立以來，擁有逾24年的經驗。本集團的裝修服務涵蓋(i)為新樓宇進行裝修工程；及(ii)對涉及升級、改造及拆除現有工程的現有樓宇進行內部重裝工程。海城裝飾及美耐雅木業製品有限公司均於建造業議會自願分包商註冊制度下註冊。我們主要按項目基準為香港住宅及商業物業提供裝修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獲分類為來自住宅及非住宅裝修服務之收益。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相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8.1百萬港元減少約36.7%至約144.3百萬港元。有關收益減少主要可歸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市場的大型項目數目有所減少。

鑒於在COVID-19疫情下的經濟狀況及受到限制的建築活動，本集團所處營業環境已變得嚴峻，故本集團之收益及毛利率將受到嚴重影響，而有關影響可能會持續到未來幾個季度。董事會於未來會採取如控制成本等適當措施，以改善本集團之財務表現。

同時，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場狀況，積極回應任何變動。從各私人房地產預售的單位超額認購情況來看，本集團認為，在COVID-19第三波疫情基本上得到控制的情況下，香港樓市仍保持着良好發展勢頭。董事會仍有信心能夠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並對未來持積極態度。

## 財務回顧

###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減少約83.8百萬港元或36.7%至約144.3百萬港元(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8.1百萬港元)。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市場的大型項目數目有所減少。

### **(毛損)／毛利及(毛損)／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減少約37.6百萬港元或278.5%至約24.1百萬港元的毛損(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約13.5百萬港元)。毛利減少主要可歸因於上文所討論收益減少及(i)本集團整體建造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若干項目因COVID-19疫情而延遲，導致維持地盤運作方面產生額外成本；及(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屯門承接的項目錄得毛損，因為其產生了意外的額外成本。

###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益約5.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政府補助(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虧損：約34,000港元)。其他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來自政府補助的財政支援約5.3百萬港元。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6.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之7.8百萬港元減少11.5%。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及酬酢開支有所減少。

##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約1.1百萬港元減少約0.2百萬港元或18.2%至約0.9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續期銀行借款的平均利率有所減少。

## 淨(虧損)/溢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26.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約3.7百萬港元之淨溢利。有關變動主要是由於上文所述的收益減少以及意外產生的直接成本所致。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8百萬港元，而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目為48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總額約為31.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3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來自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總額約3.2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負債總額以及應付一名董事款項除以總權益計算，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3%增加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約34.4%。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有所增加。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 資產抵押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i)本公司授予的公司擔保；(ii)與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應收賬款相關之所得款項；及(iii)文先生及文夫人提供的個人擔保(其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90條的規定)作抵押。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僅在香港經營，而來自其業務的所有收益及交易均以港元結算，故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匯率風險甚微。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訂立任何衍生合約，以對沖外匯匯率風險。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期／年末，本集團擁有以下已訂約但未產生的資本開支：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b>184</b>	<b>184</b>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關聯公司。



##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相關開支後約為89.4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該等所得款項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應用方法予以應用。有關用途包括：(i)支付初期成本；(ii)取得履約保證金；(iii)償還銀行借款；(iv)擴大工作團隊；及(v)一般營運資金。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議改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經修訂分配方式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的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的 計劃用途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支付初期成本	15.2%	13,589	13,589	—
取得履約保證金	3.4%	3,046	3,046	—
償還銀行借款	50.4%	45,016	45,016	—
擴大工作團隊	21.0%	18,809	16,758	2,051
一般營運資金	10.0%	8,940	8,940	—
總計	100.0%	89,400	87,349	2,051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作為計息存款，存入香港的認可金融機構或持牌銀行。董事會持續評估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可能會根據市況之變動改變或修改其計劃，以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有所增長。董事預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前予以動用。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僱用69名全職僱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惟不計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3名)。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酌情花紅及其他現金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之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制定年度檢討制度以評核僱員表現，其將構成就加薪、花紅及晉升等決定之基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14.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9百萬港元)。

董事袍金乃由董事會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數據而定。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企業管治守則／其他資料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的目的是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最優秀可聘用人員、向本集團之全職及兼職僱員、董事、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提供額外獎勵及促進本集團業務成功。除非經本公司股東另有批准，否則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項下可予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之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48,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獲採納以來，概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獲授出、行使、遭註銷或告失效，且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未獲行使的購股權。

## 利益衝突

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在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極可能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之規定作出披露之任何本集團業務之外的業務擁有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概無進行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股份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具有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書面職權範圍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為陳家宇先生、盧其釗先生及梁唯廉先生。陳家宇先生目前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業績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編製，亦已作出適當披露。

##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獲審核，惟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獲本公司的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閱。根據審閱結果及與管理層進行的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中期業績乃按照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yield-go.com](http://www.yield-g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致謝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僱員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我們的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信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耀高控股有限公司  
文海源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文海源先生、吳婉珍女士及何志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家宇先生、盧其釗先生及梁唯廉先生。